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对通化市丰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主体及“19 通化丰源债 01/PR 通源 01”终止评级的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6】0207 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通化市丰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源投开”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019 年第一期通化市丰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 通化丰源债 01/PR 通源 01”）进行了信用评级。2025 年 6 月 17 日，东方金诚对丰源投开主体及“19 通化丰源债 01/PR 通源 01”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继续将主体信用等级 AA 和“19 通化丰源债 01/PR 通源 01”信用等级 AA 列入评级观察名单。

东方金诚关注到，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向“19 通化丰源债 01/PR 通源 01”的债券持有人支付最后一个年度债券利息及本金，“19 通化丰源债 01/PR 通源 01”已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摘牌。

鉴于“19 通化丰源债 01/PR 通源 01”的本息已被全部偿还，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东方金诚评级业务相关制度，东方金诚决定终止对丰源投开主体及“19 通化丰源债 01/PR 通源 01”的评级，自本公告出具日起不再更新关于丰源投开主体及“19 通化丰源债 01/PR 通源 01”债项的评级结果。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8 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